

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澄清辦公室遷移通知

本局澄清辦公室業務科室將於**103年1月27日**起遷移至**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132-1號5-6樓**繼續為民服務，遷移後洽公樓層及聯繫方式如下：

配置樓層	業務科室	承辦業務	新辦公室電話
五樓	健康管理科	健康促進 癌症防治 菸害防制 職場健康	7134000 轉 5501
	長期照護科	服務資源 照顧管理	7134000 轉 5611
六樓	食品衛生科	食品稽查 食品管理 餐飲管理	7134000 轉 6311
	藥政科	藥政管理 藥物管理 化妝品管理	7134000 轉 6211
	醫政事務科	醫政管理 衛生所管理 緊急救護 山地醫療	7134000 轉 6111



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提醒您